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银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正在履行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元地信”或“公司”）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，对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来的规范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，现就本次现场检查的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

周健、郭小波

（三）现场检查时间

2022 年 2 月 24 日

（四）现场检查人员

郭小波

（五）现场检查内容

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、信息披露、独立性、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重大对外投资、公司经营状况等。

（六）现场检查手段

- 1、实地查看公司经营场所，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访谈；
- 2、查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以来的历次三会文件及信息披露文件；

- 3、查阅最新的公司章程、公司治理制度、内部控制制度等文件；
- 4、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、银行对账单、大额募集资金支付凭证；
- 5、查阅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和重大对外投资有关资料。

二、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

（一）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

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正元地信的公司章程、公司治理制度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，查阅了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会议通知、决议和记录等资料，核对了公司相关公告，并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访谈。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正元地信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得到贯彻执行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，公司治理机制有效地发挥了作用；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科学合理，对部门或岗位业务的权限范围、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等规定明确合规，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得到有效执行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以来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，会议记录及其他会议资料保存完整。

（二）信息披露情况

现场检查人员检查了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的会议资料，并与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以来在指定网站披露的公告进行了对比和分析，对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了访谈。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一致，信息披露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

现场检查人员查看了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，查阅了公司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制度、相关会议记录，核查了公司资金往来的账务情况，并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。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以来，正元

地信资产完整，人员、机构、业务、财务保持独立，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。

（四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正元地信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、银行对账单、大额募集资金支付凭证，核查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会议记录及公告。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正元地信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，公司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，并已分别与保荐机构以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（五）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重大对外投资情况

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重大对外投资等相关内部制度，查阅了相关三会会议资料和信息披露文件，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。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正元地信已按照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和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、风险管理、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规范；公司不存在违规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及重大对外投资情况。

（六）经营情况

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正元地信重大销售合同、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及2021年度业绩快报，同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，了解近期行业和市场变化情况以及公司经营情况。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2021年，受疫情持续反复及地方政府财政趋紧等因素影响，公司未审营业收入和未审净利润同比下降。除此之外，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风险事件，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。

（七）其他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

无。

三、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

（一）建议公司持续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，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，确保募投项目完成并实现预期收益。

（二）建议公司继续加强对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是否存在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应向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五、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现场检查过程中，公司给予了积极配合，为本次现场检查提供了必要的支持。

本次现场检查为保荐机构独立进行，未安排其他中介机构配合工作。

六、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

通过本次现场检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公司在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、募集资金使用、独立性、重大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信息披露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。2021年，受疫情持续反复及地方政府财政趋紧等因素影响，公司未审营业收入和未审净利润同比下降。除此之外，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 周健 郭小波
周 健 郭小波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22年 3 月 3 日